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 函

地址：830023高雄市鳳山區鳳松路25巷20號

承辦單位：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

承辦人：張鈺翎

電話：(07)7260089#116

電子信箱：kerry.c@gm.kh.edu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左營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2月11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資字第114310401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(更新)113-2 SMART Lumio教師增能研習課程表
(59879821_11431040100A0C_ATTCH1.pdf)

主旨：勘誤本局114年1月15日高市教資字第11430440800號（諒達）原始公文附件內容修正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教育部「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」，「精進數位B4各領域/科目數位教學工作坊」辦理方式建議為實體研習。本次113-2 SMART Lumio研習課程皆為線上研習，故無法使用數位精進屬性標籤。
- 二、第二場次「Lumio妙招來了！輕鬆搞定英語聽說讀寫」，因故調整研習時間，請詳附件。

正本：114年推動中小學數位學習精進方案計畫學校

副本：本局雙語暨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(紙本)

